

农业农村部聚焦关注乡村振兴的「云霄经验」

本报讯 日前,农业农村部官网以《乡村振兴“云霄实践”》为题,聚焦关注乡村振兴的“云霄模式”、“云霄经验”。

近年来,县委、县政府围绕“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”的总要求,全面落实省、市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措施,启动乡村振兴争先创优标杆村行动计划,通过培育典型、打造精品,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落地落实。

一、建立完善乡村振兴组织体系
强化工作机制。建立党委统一领导、政府负责、农村农业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工作领导体制,按照职责明确、责任落实、决策科学、行动有力的要求,成立了以县委书记为组长、县长为第一副组长的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,设立12个专项工作组,建立联席会议制度。各乡、镇(开发区)也成立相应的乡村振兴工作组织领导体系,切实将乡村振兴战略的具体要求落到实处。

强化政策落实。制定乡村振兴“1+12+N”的政策体系,“1”是指编制《云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(2018-2022年)》,制定实绩考核、工作报告、督查通报、正向激励等7项工作制度;“12”是指研究制订12个专项小组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等12个重点专项领域的政策性文件;“N”是指研究制定《关于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十二条措施》《云霄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》《云霄县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示范区创建工作实施方案》等一系列配套政策文件。

二、统筹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

实施乡村产业振兴,建设兴旺乡村。做强做优特色产业,全县水果、茶叶、蔬菜、水产、中药材、乡村旅游、乡村物流等11个优势特色产业产值达270亿元以上,实现年增长率8%;2020年,新增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5家,新建优质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基地7个、培育“一村一品”特色产业示范村11个,获批省级地标产品数量38个(位居全国第一)。培育壮大新兴产业,累计投入18.5亿元,打造佳洲高农民创业园、桉树枇杷生态观光园等农业十大特色园区,探索形成生产、生活、生态、生意“四生”融合的产业发展新业态,健全“产销”链条,实现“一产接二连三”。

实施乡村风貌秀美,建设宜居乡村。农村“厕所革命”全面推进,完成户厕改造2068户,完成率100%;农村垃圾治理体系逐步完善,所有行政村100%建成垃圾治理常态化机制;农村污水处理步伐加快,投入约5.4亿元建设12169个污水处理站,完成334个污染源治理;农房整治有序开展,重点推进东厦镇高东村等8个厝房整治示范村建设,累计完成投资6800万元;村容村貌有效提升,累计投资169万元改善10条镇区主要街道建设,投入资金350万元推进“美丽家园”建设;“绿盈乡村”建设梯次推进,全县共创建“绿盈乡村”114个,累计占比达83.8%;村庄清洁行动成效明显,组织开展“村庄清洁行动春夏秋冬四个战役”,合力推动人居环境整治行动。

实施乡村风貌秀美,建设文明乡村。提升建设“秋理故居文化园”等教育基地、家风家训馆、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,打造乡村文化阵地;健全镇、村(社区)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,实现全县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、乡村振兴服务站建设全覆盖;加强“一镇一重点、一村一治理”专项整治,组织开展文

化“三下乡”等移风易俗活动,进一步弘扬文明新风,强化移风易俗工作。

实现乡村生活甜美,建设和谐乡村。启动“红色领航示范点竞赛”活动,全县分3年优先从县“五星级”党组织和省级乡村振兴试点村党组织中择优培育30个以上主题鲜明、有血有肉有魂的村(居)党建新典型、新品牌;强化31名省、市、县下派驻村第一书记联系机制,建立内龙村乡村振兴人才驿站等5家院士专家工作站,构建“党建+金融助理”模式,推行“人才+乡村振兴”试点,为基层组织注入新动能;提升乡村治理能力,积极推进乡村治理示范点建设,和平乡入选省级乡村振兴特色乡(镇)、东厦镇高东村等11个村入选省级乡村振兴试点村;持续深化“平安乡村、法治乡村”创建,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(站)建设,把乡村治理逐步纳入法治化轨道。

实现乡村民生富美,建设幸福乡村。聚焦贫困户和贫困村两类重点对象,全面实施农业新型经营主体示范带动工程,开展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试点工作等举措,带动35个试点贫困村村财年增收393.75万元,脱贫攻坚稳定提质;逐步完善、实施“四好农村路”、数字乡村、农村物流设施、农村水电路设施、农村防灾减灾设施等6个方面7类项目的建设,2018年以来项目累计完成投资3.15亿元;村规划建设有序推进,建立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机制,目前全县136个村完成编制村村庄分类工作,11个省级乡村振兴试点村完成规划编制修编,10个乡镇(开发区)及159个行政村完成“一镇一规划、一村一方案”制定;实施学前教育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、农村幸福养老等公共服务项目,新建(改扩建)12家农村公办幼儿园,全县158家标准化公办村卫生所均已建设完成,实现全覆盖。

三、打造乡村振兴工作亮点

强化试点示范,探索乡村振兴“云霄实践”。做到省级乡村振兴特色乡(镇)、试点村建设与我县47个市级示范村同部署、同推进。制定乡村振兴“初级版、中级版、高级版”的标准和标准,建设农田镇、荆洋镇、和平乡3个示范镇和火田镇白石村等47个示范村,分阶段分步骤实施示范建设提档升级;全面落实领导挂钩、部门联系、干部驻村、资金奖补、人才支撑“五个一”工作机制,重点打造1个省级乡村振兴特色乡(镇)以及11个省级乡村振兴试点村、2个突出突出村,高起点推进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,初步探索“产业实践”“休闲旅游”“党建引领”等乡村振兴“云霄实践”;培育荆洋桃树园、下河渡桃坑、阳下高东三条乡村振兴示范带,形成“串点连线成片”示范建设成效,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示范创建“双融双促”。

强化“四生”格局,打造现代农业“大”“观”品牌。强化“四生”格局,打造现代农业“大”“观”品牌。提升品质、打造品牌,积极构建现代农业“产销”体系,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;生态高市值强村民区;通过自采直销、线上销售、农产品节会等模式,大力发展“农业+观光旅游、休闲养生”,提高农业效益;生态高颜值提升美丽乡村;打好生态品牌,牢固树立1亩水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,延伸“生态+效益”;生活高品质乐业安居;通过推进“公司+基地+农户”、农业合作社等新模式,做大农业大观园产业,吸引部分农民下本地就业,帮助困难群众脱贫致富,的“四生”格局,观光旅游,精心打造湖岛农民创业园、桃树枇杷生态观光园、下河桃桃生态观光园、漳绿农业旅游观光园、炮台百草养生园、洋坑专业茶村生态园、白石古茶村群落观光园等农业十大“观”品牌;以“现代农业+N”为模式,推动乡村振兴走头。

强化要素保障,打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示范区。充分发挥金融在推进县域乡村振兴战略的支撑作用,在省级乡村振兴示范乡(镇)——和平乡打造“云霄县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示范区”,在示范区内的凤顶茶山休闲观光园、洋坑专业茶村生态园、桃树枇杷生态观光园、下坑葡萄采摘园创建“云霄县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示范点”,银农合作为示范区乡村振兴引入“金融活水”,以点带面推动全县金融服务乡村振兴。



云霄县摄影

四、谋划乡村振兴工作思路

加快发展乡村产业。突出农业强基根本,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项目管理,再建成1.5万亩高标准农田。以工业化理念、产业化思维谋划农业,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、生产体系、经营体系,力争到2021年全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突破58亿元。继续实施特色产业农业“六十工程”,力争到2021年底,全县11个特色农业产业链产值达290亿元,实现年增长率8.0%,新增2个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、新建4个农产品产地初加工中心,新建6个优质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基地,新增“三品一标”农产品4个,培育“一村一品”特色产业示范村4个、新建2个对台农业合作示范基地。

加强农村人居环境建设。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,新建或改造农村公厕,撤并公厕2座,整治厝房800栋,推动1个厝房整治示范村建设,努力刷新农村“颜值”。统筹推进万里安全生态水系建设,计划投资1050万元实施云霄县车干溪(二期)项目。开展“三沿一河”造林和林地修复,再完成造林绿化50亩,创建省级森林村庄3个。持续开展“三清一改”攻坚战,实现农村人居环境阶段性明显改善。

加强乡村治理创新。深化党建引领下的自治、法治、德治建设。抓好“五星级”支部示范引领、创新特色、打造品牌工作,建设10个“红色领航示范村(社区)”,打造和平乡1个省级乡村治理示范乡,东厦镇高东村11个省级乡村治理示范村。深化城乡社区网格治理“2+N”暨“社区(乡村)110”建设,力争全县80%以上乡镇、村达到“平安乡村”创建标准。推行“一村一法律顾问”,开展法治综合服务,推动“乡村振兴服务站与社会组织、社工的‘站社社’联动服务,推进乡村治理能级现代化。

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。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,充分挖掘“向东渠精神”“开荒文化”的时代价值,加强云霄历史文化遗产名人思想传播,推进移风易俗“县一重点、镇一治理、村村有行动”专项行动开展,持续开展“一村一法律顾问”,开展法治综合服务,推动“乡村振兴服务站与社会组织、社工的‘站社社’联动服务,推进乡村治理能级现代化。

实施乡村建设行动。重点抓好1个省级特色乡镇、11个省级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,力争形成一批富民乡村产业项目,实施一批人居环境整治项目,建设一批农村基础设施项目,重点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,建设一批乡村振兴路网公里以上,投资1亿元推进城乡一体化项目建设。完善乡村振兴“一镇一规划、一村一方案”,以乡下乡兜底村、下河村、和平乡高东村、内洞村等为代表,探索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点,实现从贫困村到乡村振兴示范村梯次升级的“云霄模式”。

(来源:农业农村部门户网站)



云霄县摄影